

# 深圳市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深残发〔2021〕107号

---

## 深圳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恢复深圳市福田区醒目仔特殊儿童康复中心康复服务 定点资质的通告

各区（新区）残联，残疾人及家属，深圳市福田区醒目仔特殊儿童康复中心：

根据《广东省残疾人康复服务定点机构管理办法》（粤残联〔2021〕9号）及《深圳市残疾人康复服务机构评审办法》（深残发〔2014〕80号）的相关要求，经现场评审并研究决定，同意深圳市福田区醒目仔特殊儿童康复中心变更至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与香蜜路交界西南都市阳光名苑裙楼2049、2057、2061-2063、2068-2071），并恢复其承接精神（孤独症）残疾康复训练服务定点资格（不含婴幼儿），

服务期限从 2021 年 8 月 24 日起。

特此通告。

深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 8 月 24 日

(联系人: 张圳月, 联系电话: 82530729)